檔　　號:
保存年限: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羅曉婷
聯絡電話：08-7320415#3619
電子信箱：330188@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長治鄉繁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9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管字第115517168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376530000A115517168000-1.docx、376530000A115517168000-2.xlsx、376530000A115517168000-3.xlsx、376530000A115517168000-4.xlsx、376530000A115517168000-5.pdf、376530000A115517168000-6.pdf、376530000A115517168000-7.pdf、376530000A115517168000-8.pdf、376530000A115517168000-9.pdf）

主旨：有關本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優秀原住民學生學業優秀獎學金」申辦作業，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9月7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55702837號函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發給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要點」辦理。

二、旨案獎學金之學生申請資格：

(一)具原住民身分。

(二)同一學期未領有其他政府機關(構)或公營事業發給之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三)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三、符合以上資格之學生得申請獎學金，各階段獎學金金額如下：

(一)高級中等學校高中階段每人每學期新臺幣5,000元。

(二)國民中學階段每人每學期新臺幣3,000元。

(三)國民小學階段每人每學期新臺幣2,000元。

四、請學校依照前揭要點規定，進行原住民資格審查，填妥申請表件依期限提出申請，逾期或申請表件不完備者不予受理(郵戳為憑)，申請方式說明如下:

(一)115學年度本縣核配名額為國小214名、國中104名及高中12名；暫以114學年定期公務報表填報之原住民學生人數計算各校可送件人數，若115學年度人數變動，請於申請名冊(電子檔案)中「備註」欄位敘明並逐級核章：

1、國中、高中：每15位原住民學生可送件數1件累進計算，送件數上限10件，未滿15人學校送件數1件。

2、國小：每20位原住民學生可送件數1件累進計算，送件數上限10件，未滿20人學校送件數1件。

(二)學業優秀獎學金申請所備文件如下：

1、申請名冊（請逐級用印)，另電子檔寄至承辦學校st864139@lles.ptc.edu.tw，檔名請標示「OO學校_申請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民學業優秀獎學金」。

2、申請書(高中須填妥PR值)。

3、前一學期成績證明(須蓋關防、各科成績須列分數)。

4、請於115年9月30日前備齊前述應備文件，郵寄至本縣力里國小(942屏東縣春日鄉七佳村自強1路92號，承辦人：賀瑜惠主任），信封請註明「OO學校申請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優秀學生獎學金」。

五、請學校承辦人確實審核申請人應具有原住民身分，未具原住民身分者，則不符合申請資格，相關身分證明文件請掃

描成PDF檔寄送至承辦學校信箱。

六、本獎學金申請所需檢附之文件，影本請加蓋「與正本相符」與「學校承辦人職章」，學校應檢視學生初審文件之正確性及齊備性，以維護申請學生之權益。

七、若各校無法取得申請文件可編輯檔，請逕至https://reurl.cc/bemv03下載。

八、檢附旨案「申請書、申請名冊及送件數列表」等資料各1份。

正本：本縣各高國中、本縣各國小、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9/09 13:58:18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申請書

申請項目：學業優秀獎學金

<table>
<tr><td>申請人姓名</td><td col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生　日</td><td>聯絡電話</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年　月　日</td><td></td></tr>
<tr><td>就讀學校學校全銜</td><td colspan="2">年　級</td><td>科　系</td><td>族別</td></tr>
<tr><td></td><td colspan="2">＊若已畢業請註記「畢業生」</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前一學期
學業成績</td><td colspan="2" rowspan="2">□高級中等學校</td><td>PR 值：</td><td>(此處填 PR 值)</td></tr>
<tr><td>入學管道：</td><td></td></tr>
<tr><td colspan="2">□每科均達60分(含)以上
□有科目未達60分</td><td>(此處填學業成績)</td></tr>
<tr><td colspan="2">□國民中學</td><td>□每科均達乙等(含)以上
□有科目未達60分</td><td>(此處填學業成績)</td></tr>
<tr><td></td><td colspan="2">□國民小學</td><td>□每科均達甲等(含)以上
□有科目未達60分</td><td>(此處填學業成績)</td></tr>
<tr><td>德行評量</td><td colspan="4">□改過銷過後或功過相抵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td></tr>
</table>

未領有其他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單位之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若有偽造不實情事，願負法律責任並繳回獎學金。

申請人：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請檢附以下文件：□身分證明文件(可留校備查，但務必寄出電子掃描檔至本案承辦人信箱)
□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文件
□前一學期獎懲紀錄或證明(國小階段無紀錄可不提供)

學校初審決議：□合格　□不合格　　承辦人：

※請學校承辦人審核申請人確實具有原住民身分證明文件、成績證明文件及獎懲紀錄證明之齊備性，倘未具原住民身分，則不符申請資格，請務必落實審核。

屏東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

申請學校：				除〝姓名〞與
全校原民生人數：		#N/A		可申請人數
申請獎學金人數：		0人		#N/A
序號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1	0			
2	0			
3	0			
4	0			
5	0			
6	0			
7	0			
8	0			
9	0			
10	0			
小計		0人		

備註：
1.申請學生之身份請各校承辦人務必詳實核對(原住民身分資料可留校備查，但請務必寄
或刪減。
2.各校承辦人請先將本表格電子檔寄至本案承辦人信箱(st864139@lles.ptc.edu.tw)彙整
3.應寄送紙本資料：(1)本申請名冊需用印(2)學生申請書需該生簽名(3)學生成績單
4.本校前一學年畢業生▲人、新生入學■人，現有原住民學生◆人。

承辦人：　　聯絡電話及

主任：　　校長：

優秀獎學金申請名冊(國小)

與〝學業成績〞欄位以外，請點選欄位後用下拉式選單▽填選

#N/A		
前一學期 學業成績	各科成績達甲等以上， 且無任何一科不及格者	改過銷過後， 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出電子掃描檔至本案承辦人信箱俾利身份核對)，表格請自行依人數增列，並請務必留下承辦人姓名及電話。

分機：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N/A							
#N/A							
#N/A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N/A							
#N/A							
#N/A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N/A							
#N/A							
#N/A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各科成績以達乙等以上
#N/A							
#N/A							
#N/A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N/A							
#N/A							
#N/A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N/A							
#N/A							
#N/A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N/A							
#N/A							
#N/A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N/A							
#N/A							
#N/A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N/A							
#N/A							
#N/A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N/A							
#N/A							
#N/A							
#N/A							
#N/A							
小計			0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學期成績證明	申請書	申請名冊	低收入戶身分	銷過小過以上之處分改過後，無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優秀獎學金各校可送件數列表(國小)

15學年國教署核定補助名額　209　可送件數總計431人

項次	學校	113原民生總人數（全校）	可送件數(註1)	實際送件數（承辦學校送件）	備註
1	中正國小	28	3		
2	仁愛國小	106	9		
3	海豐國小	9	1		
4	公館國小	12	1		
5	大同國小	5	1		
6	鶴聲國小	90	8		
7	勝利國小	74	7		
8	歸來國小	8	1		
9	民生國小	31	3		
10	前進國小	8	1		
11	唐榮國小	9	1		
12	民和國小	40	4		
13	建國國小	5	1		
14	復興國小	52	5		
15	忠孝國小	54	5		
16	和平國小	60	5		
17	信義國小	24	2		
18	瑞光國小	35	3		
19	崇蘭國小	91	8		
20	萬丹國小	15	2		
21	新庄國小	2	1		
22	興華國小	0	0		
23	新興國小	1	1		
24	社皮國小	10	1		
25	廣安國小	2	1		
26	興化國小	0	0		
27	四維國小	0	0		
28	麟洛國小	5	1		
29	九如國小	8	1		
30	三多國小	2	1		
31	後庄國小	5	1		
32	惠農國小	2	1		
33	長興國小	13	2		
34	繁華國小	11	1		
35	德協國小	3	1		
36	鹽埔國小	3	1		
37	仕絨國小	3	1		
38	高朗國小	2	1		
39	新圍國小	9	1		

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優秀獎學金各校可送件數列表(國小)

15學年國教署核定補助名額　209　可送件數總計431人

項次	學校	113原民生總人數（全校）	可送件數(註1)	實際送件數（承辦學校送件）	備註
40	彭厝國小	3	1		
41	振興國小	3	1		
42	高樹國小	61	6		
43	大路關國小	2	1		
44	新豐國小	2	1		
45	田子國小	3	1		
46	新南國小	1	1		
47	泰山國小	36	3		
48	里港國小	4	1		
49	載興國小	0	0		
50	土庫國小	1	1		
51	三和國小	0	0		
52	塔樓國小	0	0		
53	玉田國小	10	1		
54	地磨兒國小	125	10		
55	青葉國小	35	3		
56	青山國小	46	4		
57	口社國小	47	4		
58	賽嘉國小	39	4		
59	佳義國小	135	10		
60	北葉國小	89	8		
61	長榮百合國小	116	10		
62	霧臺國小	104	9		
63	潮州國小	46	4		
64	光春國小	25	3		
65	光華國小	90	8		
66	四林國小	8	1		
67	潮南國小	2	1		
68	潮東國小	14	2		
69	潮昇國小	75	7		
70	潮和國小	47	4		
71	萬巒國小	15	2		
72	五溝國小	15	2		
73	佳佐國小	13	2		
74	赤山國小	4	1		
75	內埔國小	52	5		
76	崇文國小	26	3		
77	新生國小	12	1		
78	榮華國小	8	1		

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優秀獎學金各校可送件數列表(國小)

15學年國教署核定補助名額　209　可送件數總計431人

項次	學校	113原民生總人數（全校）	可送件數(註1)	實際送件數（承辦學校送件）	備註
79	黎明國小	134	12		
80	隘寮國小	16	2		
81	泰安國小	8	1		
82	東勢國小	2	1		
83	豐田國小	15	2		
84	富田國小	5	1		
85	東寧國小	36	3		
86	竹田國小	3	1		
87	西勢國小	4	1		
88	大明國小	3	1		
89	新埤國小	5	1		
90	大成國小	3	1		
91	萬隆國小	12	1		
92	餉潭國小	8	1		
93	武潭國小	167	14		
94	萬安國小	77	7		
95	泰武國小	93	8		
96	來義國小	127	11		
97	望嘉國小	58	5		
98	文樂國小	51	5		
99	南和國小	67	6		
100	古樓國小	57	5		
101	東港國小	8	1		
102	東隆國小	9	1		
103	海濱國小	5	1		
104	以栗國小	3	1		
105	大潭國小	4	1		
106	東興國小	6	1		
107	東光國小	9	1		
108	新園國小	2	1		
109	仙吉國小	4	1		
110	瓦磘國小	0	0		
111	烏龍國小	9	1		
112	港西國小	0	0		
113	鹽洲國小	5	1		
114	琉球國小	2	1		
115	天南國小	0	0		
116	全德國小	0	0		
117	白沙國小	0	0		

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優秀獎學金各校可送件數列表(國小)

15學年國教署核定補助名額　209　可送件數總計431人

項次	學校	113原民生總人數（全校）	可送件數(註1)	實際送件數（承辦學校送件）	備註
118	崁頂國小	3	1		
119	港東國小	5	1		
120	力社國小	3	1		
121	林邊國小	3	1		
122	仁和國小	4	1		
123	竹林國小	1	1		
124	崎峰國小	0	0		
125	水利國小	0	0		
126	南州國小	0	0		
127	同安國小	1	1		
128	溪北國小	6	1		
129	佳冬國小	13	2		
130	塭子國小	2	1		
131	羌園國小	2	1		
132	昌隆國小	0	0		
133	玉光國小	3	1		
134	枋寮國小	28	3		
135	僑德國小	69	6		
136	建興國小	106	9		
137	東海國小	4	1		
138	恆春國小	51	5		
139	僑勇國小	58	5		
140	大光國小	3	1		
141	山海國小	2	1		
142	水泉國小	7	1		
143	大平國小	17	2		
144	墾丁國小	4	1		
145	車城國小	41	4		
146	滿州國小	18	2		
147	長樂國小	32	3		
148	永港國小	9	1		
149	楓港國小	12	1		
150	加祿國小	5	1		
151	春日國小	91	8		
152	力里國小	97	9		
153	古華國小	51	5		
154	楓林國小	21	2		
155	丹路國小	32	3		
156	內獅國小	68	6		

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優秀獎學金各校可送件數列表(國小)

15學年國教署核定補助名額　209　可送件數總計431人

項次	學校	113原民生總人數（全校）	可送件數(註1)	實際送件數（承辦學校送件）	備註
157	草埔國小	30	3		
158	石門國小	85	8		
159	高士國小	39	4		
160	牡丹國小	68	6		
		4262	431	0	

註1：每20位原住民學生可送件數1件累進計算，送件數上限10件，未滿20人學校送件數1件。

阿美族

泰雅族

排灣族

布農族

卑南族

魯凱族

鄒族

賽夏族

雅美族

邵族

噶瑪蘭族

太魯閣族

撒奇萊雅族

賽德克族

拉阿魯哇族

卡那卡那富族

屏東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

申請學校：				除〝姓名〞
全校原民生人數：		#N/A		可申請人數
申請獎學金人數：		0人		#N/A
序號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1	0			
2	0			
3	0			
4	0			
5	0			
6	0			
7	0			
8	0			
9	0			
10	0			
小計		0人		

備註：
1.申請學生之身份請各校承辦人務必詳實核對(原住民身分資料可留校備查，但請務必寄
或刪減。
2.各校承辦人請先將本表格電子檔寄至本案承辦人信箱(st864139@lles.ptc.edu.tw)彙整
3.應寄送紙本資料：(1)本申請名冊需用印(2)學生申請書需該生簽名(3)學生成績單
4.本校前一學年畢業生▲人、新生入學■人，現有原住民學生◆人。

承辦人：　　聯絡電話及

主任：　　校長：

優秀獎學金申請名冊(國中)

與〝學業成績〞欄位以外，請點選欄位後用下拉式選單▽填選

#N/A		
前一學期 學業成績	各科成績達甲等以上， 且無任何一科不及格者	改過銷過後， 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出電子掃描檔至本案承辦人信箱俾利身份核對)，表格請自行依人數增列，並請務必留下承辦人姓名及電話。

分機：

屏東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清寒及優秀獎助學金各校申請彙整名冊(國中)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屏東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清寒及優秀獎助學金各校申請彙整名冊(國中)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屏東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清寒及優秀獎助學金各校申請彙整名冊(國中)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屏東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清寒及優秀獎助學金各校申請彙整名冊(國中)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屏東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清寒及優秀獎助學金各校申請彙整名冊(國中)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屏東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清寒及優秀獎助學金各校申請彙整名冊(國中)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屏東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清寒及優秀獎助學金各校申請彙整名冊(國中)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屏東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清寒及優秀獎助學金各校申請彙整名冊(國中)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屏東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清寒及優秀獎助學金各校申請彙整名冊(國中)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屏東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清寒及優秀獎助學金各校申請彙整名冊(國中)

可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申請總人數		0	位學生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備註

		申請總人數		0	位學生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備註

		申請總人數		0	位學生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備註

		申請總人數		0	位學生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備註

		申請總人數		0	位學生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備註

		申請總人數		0	位學生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備註

		申請總人數		0	位學生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備註

		申請總人數		0	位學生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備註

		申請總人數		0	位學生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備註

		申請總人數		0	位學生	
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備註

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優秀獎學金各校可送件數列表(國中)

115學年國教署核定補助名額　104　總計可送件數196人

NO	學校	114原民生總人數(全校)	可送件數(註1)	已送件數	備註
1	大同高中國中部	74	7		
2	枋寮高中國中部	175	15		
3	東港高中國中部	26	3		
4	來義中學國中部	182	16		
5	明正國中	180	15		
6	中正國中	100	9		
7	公正國中	7	1		
8	鶴聲國中	49	5		
9	至正國中	65	6		
10	萬丹國中	3	1		
11	萬新國中	3	1		
12	麟洛國中	28	3		
13	九如國中	7	1		
14	長治國中	13	2		
15	鹽埔國中	14	2		
16	高樹國中	28	3		
17	高泰國中	75	7		
18	里港國中	15	2		
19	瑪家國中	149	13		
20	潮州國中	108	9		
21	光春國中	35	3		
22	萬巒國中	66	6		
23	內埔國中	59	5		
24	崇文國中	86	8		
25	竹田國中	7	1		
26	新埤國中	7	1		
27	泰武國中	94	8		
28	東新國中	8	1		
29	新園國中	27	3		
30	琉球國中	3	1		
31	林邊國中	11	1		
32	南州國中	1	1		
33	佳冬國中	3	1		
34	車城國中	42	4		
35	恆春國中	66	6		
36	滿州國中	31	3		
37	獅子國中	40	4		
38	牡丹國中	64	6		
39	崇華高中國中部	0	0		
40	屏榮高中國中部	2	1		
41	陸興高中國中部	12	1		
42	美和高中國中部	64	6		
43	南榮國中	39	4		
		2068	196	0	

註1：原民生人數未滿15人學校可送件數1件，每滿15位原民生可送件數1件累進計算，送件數上限10件。

阿美族
泰雅族
排灣族
布農族
卑南族
魯凱族
鄒族
賽夏族
雅美族
邵族
噶瑪蘭族
太魯閣族
撒奇萊雅族
賽德克族
拉阿魯哇族
卡那卡那富族

屏東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

申請學校：				除〝姓名〞與
全校原民生人數：		#NAME?		可申請人數
申請獎學金人數：		0人		#NAME?
序號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1	0			
2	0			
3	0			
4	0			
5	0			
6	0			
7	0			
8	0			
9	0			
10	0			
小計		0人		

備註：
1.申請學生之身份請各校承辦人務必詳實核對(原住民身分資料可留校備查，但請務必寄
或刪減。
2.各校承辦人請先將本表格電子檔寄至本案承辦人信箱(st864139@lles.ptc.edu.tw)彙整
3.應寄送紙本資料：(1)本申請名冊需用印(2)學生申請書需該生簽名(3)學生成績單
4.本校前一學年畢業生▲人、新生入學■人，現有原住民學生◆人。

承辦人：　　聯絡電話及

主任：　　校長：

優秀獎學金申請名冊(高中)

與〝學業成績〞欄位以外，請點選欄位後用下拉式選單▽填選

#NAME?		
前一學期 學業成績	各科成績達甲等以上， 且無任何一科不及格者	改過銷過後， 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出電子掃描檔至本案承辦人信箱俾利身份核對)，表格請自行依人數增列，並請務必留下承辦人姓名及電話。

分機：

屏東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清寒及優秀獎助學金各校申請彙整名冊(高中)

申請總人數 0 位學生

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智育成績同年級PR值	無任何一科不及格者	改過銷過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符合	符合		是	是	是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屏東縣115學年度第1學期清寒及優秀獎助學金各校申請彙整名冊(高中)

申請總人數 0 位學生

送件序號	學校推薦序	校名	姓名	年級	族別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智育成績同年級PR值	無任何一科不及格者	改過銷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	低收入戶身分	申請名冊	申請書	學期成績證明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小計			0人										

備註

備註

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優秀獎學金各校可送件數列表(高中)

115學年國教署核定補助名額　　12　　**總計可送件數17人**

NO	學校	115原民生總人數(全校)	可送件數(註1)	已送件數	備註
1	大同高中	34	3		
2	枋寮高中	68	5		
3	東港高中	8	1		
4	來義高中	132	8		
		242	17	0	

註1：原民生人數未滿15人學校可送件數1件，每滿15位原民生可送件數1件累進計算，送件數上限10件。

阿美族

泰雅族
排灣族
布農族
卑南族
魯凱族

鄒族

賽夏族
雅美族
邵族
噶瑪蘭族
太魯閣族
撒奇萊雅族
賽德克族
拉阿魯哇族
卡那卡那富族

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優秀獎學金各校可送件數列表(國小)

14學年國教署核定補助名額 209 可送件數總計431人

項次	學校	113原民生總人數（全校）	可送件數(註1)	實際送件數（承辦學校送件）	備註
1	中正國小	28	3		
2	仁愛國小	106	9		
3	海豐國小	9	1		
4	公館國小	12	1		
5	大同國小	5	1		
6	鶴聲國小	90	8		
7	勝利國小	74	7		
8	歸來國小	8	1		
9	民生國小	31	3		
10	前進國小	8	1		
11	唐榮國小	9	1		
12	民和國小	40	4		
13	建國國小	5	1		
14	復興國小	52	5		
15	忠孝國小	54	5		
16	和平國小	60	5		
17	信義國小	24	2		
18	瑞光國小	35	3		
19	崇蘭國小	91	8		
20	萬丹國小	15	2		
21	新庄國小	2	1		
22	興華國小	0	0		
23	新興國小	1	1		
24	社皮國小	10	1		
25	廣安國小	2	1		
26	興化國小	0	0		
27	四維國小	0	0		
28	麟洛國小	5	1		
29	九如國小	8	1		
30	三多國小	2	1		
31	後庄國小	5	1		
32	惠農國小	2	1		
33	長興國小	13	2		
34	繁華國小	11	1		
35	德協國小	3	1		
36	鹽埔國小	3	1		
37	仕絨國小	3	1		
38	高朗國小	2	1		
39	新圍國小	9	1		
40	彭厝國小	3	1		
41	振興國小	3	1		

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優秀獎學金各校可送件數列表(國小)

14學年國教署核定補助名額 209 可送件數總計431人

項次	學校	113原民生總人數（全校）	可送件數(註1)	實際送件數（承辦學校送件）	備註
42	高樹國小	61	6		
43	大路關國小	2	1		
44	新豐國小	2	1		
45	田子國小	3	1		
46	新南國小	1	1		
47	泰山國小	36	3		
48	里港國小	4	1		
49	載興國小	0	0		
50	土庫國小	1	1		
51	三和國小	0	0		
52	塔樓國小	0	0		
53	玉田國小	10	1		
54	地磨兒國小	125	10		
55	青葉國小	35	3		
56	青山國小	46	4		
57	口社國小	47	4		
58	賽嘉國小	39	4		
59	佳義國小	135	10		
60	北葉國小	89	8		
61	長榮百合國小	116	10		
62	霧臺國小	104	9		
63	潮州國小	46	4		
64	光春國小	25	3		
65	光華國小	90	8		
66	四林國小	8	1		
67	潮南國小	2	1		
68	潮東國小	14	2		
69	潮昇國小	75	7		
70	潮和國小	47	4		
71	萬巒國小	15	2		
72	五溝國小	15	2		
73	佳佐國小	13	2		
74	赤山國小	4	1		
75	內埔國小	52	5		
76	崇文國小	26	3		
77	新生國小	12	1		
78	榮華國小	8	1		
79	黎明國小	134	12		
80	隘寮國小	16	2		
81	泰安國小	8	1		
82	東勢國小	2	1		

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優秀獎學金各校可送件數列表(國小)

14學年國教署核定補助名額 209 可送件數總計431人

項次	學校	113原民生總人數（全校）	可送件數(註1)	實際送件數（承辦學校送件）	備註
83	豐田國小	15	2		
84	富田國小	5	1		
85	東寧國小	36	3		
86	竹田國小	3	1		
87	西勢國小	4	1		
88	大明國小	3	1		
89	新埤國小	5	1		
90	大成國小	3	1		
91	萬隆國小	12	1		
92	餉潭國小	8	1		
93	武潭國小	167	14		
94	萬安國小	77	7		
95	泰武國小	93	8		
96	來義國小	127	11		
97	望嘉國小	58	5		
98	文樂國小	51	5		
99	南和國小	67	6		
100	古樓國小	57	5		
101	東港國小	8	1		
102	東隆國小	9	1		
103	海濱國小	5	1		
104	以栗國小	3	1		
105	大潭國小	4	1		
106	東興國小	6	1		
107	東光國小	9	1		
108	新園國小	2	1		
109	仙吉國小	4	1		
110	瓦磘國小	0	0		
111	烏龍國小	9	1		
112	港西國小	0	0		
113	鹽洲國小	5	1		
114	琉球國小	2	1		
115	天南國小	0	0		
116	全德國小	0	0		
117	白沙國小	0	0		
118	崁頂國小	3	1		
119	港東國小	5	1		
120	力社國小	3	1		
121	林邊國小	3	1		
122	仁和國小	4	1		
123	竹林國小	1	1		

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優秀獎學金各校可送件數列表(國小)

14學年國教署核定補助名額　209　可送件數總計431人

項次	學校	113原民生總人數（全校）	可送件數(註1)	實際送件數（承辦學校送件）	備註
124	崎峰國小	0	0		
125	水利國小	0	0		
126	南州國小	0	0		
127	同安國小	1	1		
128	溪北國小	6	1		
129	佳冬國小	13	2		
130	塭子國小	2	1		
131	羌園國小	2	1		
132	昌隆國小	0	0		
133	玉光國小	3	1		
134	枋寮國小	28	3		
135	僑德國小	69	6		
136	建興國小	106	9		
137	東海國小	4	1		
138	恆春國小	51	5		
139	僑勇國小	58	5		
140	大光國小	3	1		
141	山海國小	2	1		
142	水泉國小	7	1		
143	大平國小	17	2		
144	墾丁國小	4	1		
145	車城國小	41	4		
146	滿州國小	18	2		
147	長樂國小	32	3		
148	永港國小	9	1		
149	楓港國小	12	1		
150	加祿國小	5	1		
151	春日國小	91	8		
152	力里國小	97	9		
153	古華國小	51	5		
154	楓林國小	21	2		
155	丹路國小	32	3		
156	內獅國小	68	6		
157	草埔國小	30	3		
158	石門國小	85	8		
159	高士國小	39	4		
160	牡丹國小	68	6		
		4262	431	0	

註1：每20位原住民學生可送件數1件累進計算，送件數上限10件，未滿20人學校送件數1件。

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優秀獎學金各校可送件數列表(國中)

115學年國教署核定補助名額　104　總計可送件數196人

NO	學校	114原民生總人數(全校)	可送件數(註1)	已送件數	備註
1	大同高中國中部	74	7		
2	枋寮高中國中部	175	15		
3	東港高中國中部	26	3		
4	來義中學國中部	182	16		
5	明正國中	180	15		
6	中正國中	100	9		
7	公正國中	7	1		
8	鶴聲國中	49	5		
9	至正國中	65	6		
10	萬丹國中	3	1		
11	萬新國中	3	1		
12	麟洛國中	28	3		
13	九如國中	7	1		
14	長治國中	13	2		
15	鹽埔國中	14	2		
16	高樹國中	28	3		
17	高泰國中	75	7		
18	里港國中	15	2		
19	瑪家國中	149	13		
20	潮州國中	108	9		
21	光春國中	35	3		
22	萬巒國中	66	6		
23	內埔國中	59	5		
24	崇文國中	86	8		
25	竹田國中	7	1		
26	新埤國中	7	1		
27	泰武國中	94	8		
28	東新國中	8	1		
29	新園國中	27	3		
30	琉球國中	3	1		
31	林邊國中	11	1		
32	南州國中	1	1		
33	佳冬國中	3	1		
34	車城國中	42	4		
35	恆春國中	66	6		
36	滿州國中	31	3		
37	獅子國中	40	4		
38	牡丹國中	64	6		
39	崇華高中國中部	0	0		
40	屏榮高中國中部	2	1		
41	陸興高中國中部	12	1		
42	美和高中國中部	64	6		
43	南榮國中	39	4		
		2068	196	0	

註1：原民生人數未滿15人學校可送件數1件，每滿15位原民生可送件數1件累進計算，送件數上限10件。

115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學業優秀獎學金各校可送件數列表(高中)

115學年國教署核定補助名額　12　**總計可送件數17人**

NO	學校	115原民生總人數	可送件數(註1)	已送件數	備註
1	大同高中	34	3		
2	枋寮高中	68	5		
3	東港高中	8	1		
4	來義高中	132	8		
		242	17	0	

註1：原民生人數未滿15人學校可送件數1件，每滿15位原民生可送件數1件累進計算

115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發給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實施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發給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要點」辦理（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申請資格：

(一)具原住民身分。

(二)同一學期未領有其他政府機關（構）及公營事業單位發給之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者。

(三)改過、銷過或功過相抵後，無受小過以上之處分。

三、優秀學生獎學金補助項目及基準：

(一)學業優秀獎學金：

1、各級學校獎勵基準如下：

(1)就讀高級中等學校高中階段學生：前一學期學業或智育成績總平均達同年級、同年級同科（組）或學程之PR70以上，且無任何一科不及格者。

(2)就讀國民中學階段學生：前一學期各學習領域之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且無任何一科不及格者。

(3)就讀國民小學階段學生：前一學期各學習領域之各科成績甲等以上，且無任何一科不及格者。

2、符合以上資格之學生得申請獎學金，各階段獎學金金額如下：

(1)高級中等學校高中階段每人每學期新臺幣5,000元。

(2)國民中學階段每人每學期新臺幣3,000元。

(3)國民小學階段每人每學期新臺幣2,000元。

(二)個人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

1、具有語文、科學競賽、創意競賽、音樂、美術、舞蹈、體育、技藝或

其他特殊才藝，最近一年參加教育部各司、處或本署舉辦之全國性個人才藝競賽獲獎者。

2、符合以上資格之學生得申請獎學金，第1名新臺幣10,000元，第2名新臺幣8,000元，第3名新臺幣5,000元，第4至6名或佳作新臺幣3,000元。其餘獎項所對應名次獎金如下：

獎項	名次	獎金
特優、冠軍、金牌	第1名	10,000
優等、優勝、亞軍、銀牌	第2名	8,000
甲等、季軍、銅牌	第3名	5,000
其餘未列獎項，另行經審核後認定。		

（三）團體賽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

1、具有語文、科學競賽、創意競賽、音樂、美術、舞蹈、體育、技藝或其他特殊才藝，最近一年參加教育部各司、處或本署舉辦之團體才藝競賽獲獎者，獲團體獎前3名者。

2、符合以上資格之學生得依下列團體賽人數核算個人獎學金：

(1)競賽成隊人數2至10人，個人獎學金新臺幣5,000元。

(2)競賽成隊人數11至20人，個人獎學金新臺幣2,500元。

(3)競賽成隊人數21至30人，個人獎學金新臺幣2,000元。

(4)競賽成隊人數31人以上者，個人獎學金新臺幣1,500元。

四、申請文件：

(一)申請學業優秀獎學金學生請檢附以下資料：

1、申請書及身份證明文件。

2、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暨獎懲紀錄（或證明）。

(二)申請才藝優秀獎學金學生請檢附以下資料：

1、申請書及身份證明文件。

2、前一學期獎懲紀錄（或證明）。

3、近一年內獲獎證明文件影本（需經就讀學校完成初審核章）。

4、申請團體賽特殊才藝獎學金者，請另行檢附競賽手冊。

五、申請方式：

(一)學業優秀獎學金：

1、學生應檢附相關申請文件（附件三）向原就讀學校提出申請，由學校審查後併同申請表件及申請合格名冊（附件四），交由各主管機關複審。本署所轄學校報本署複審，直轄市及縣（市）立學校則報該主管機關複審，審查後連同上開文件，及縣（市）申請合格名冊（附件五）報本署彙整。

2、申請期間請依據本要點第八點之規定，第一學期請於115年10月15日前、第二學期請於116年4月15日前送交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地址：臺中市太平區長億六街1號）彙整，並於信封上註明「申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優秀學生獎學金」，逾期概不受理。

(二)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學生應檢附相關申請文件向原就讀學校提出申請，由學校審查原住民資格後，併同申請表件及申請合格名冊（附件七）彙報主管機關，於116年5月15日前送交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地址：臺中市太平區長億六街1號）彙整，並於信封上註明「申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優秀學生獎學金」，逾期概不受理。

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個人賽及團體賽僅能擇一申請，且個人賽及團體賽均不得重複申請，若同時提出申請者將取消資格。

(三)為鼓勵優秀傑出學生，若符合上開學業及才藝優秀獎學金之資格者，可同時提出申請。

六、申請資料不齊全、申請書缺漏相關資料與簽章，或使用錯誤申請表格等情形，概不受理。

七、本獎學金申請所需檢附之文件，若為影本需加蓋「與正本相符」與「學校承辦人職章」，爰此，學校承辦人亦需協助學生初審文件之正確性及齊備性，以維護申請學生之權益。

八、本次申請作業，不用另簽切結書，在申請書中已加註該項切結說明: 未領有其他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單位之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若有偽造不實情事，願負法律責任並繳回獎學金。

九、有關本要點第3點申請資格中有關「同一學期未領有其他政府機關（構）及公營事業單位發給之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者」，係指不得重複領取針對原住民學生所規劃之專屬獎學金，其餘一般獎學金及清寒獎學金則非本要點重複領取所限制的範圍。

十、115學年度學業優秀獎學金核配名額：

(一)115學年度名額係依據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署轄學校114學年度各級教育階段原住民學生數之5%比例進行核配。

(二)原住民特教學生依往年核可人數情形，核配國小1名，國中5名，高中10名。

(三)115學年度學業優秀獎學金核配人數表(如附件八)，各學制間名額不得流用。

(四)學業優秀獎學金之申請，各依成績總分高低排列名額，如分數相同者，則以低收入戶、無懲戒紀錄、獎勵紀錄、學校推薦序依序排序，若仍相同者則增額錄取。

十一、本計畫若有未盡事宜，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發給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要點」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附件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發給學業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辦理流程

申請項目：學業優秀獎學金

本署公告
辦理計畫

↓

由學生檢附相關資料向學校提出申請

↓

學校進行初審，並將符合資格之
學生申請文件彙整送主管機關

↓

各主管機關審查小組審查申請
資料後，彙整送至承辦學校
（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

第1學期：115年10月15日前
第2學期：116年4月15日前

↓

本署邀集相關代表進行實質審
查並確認受獎名單

↓

本署所轄學校

經本署審核合格後，函請各學校
製據並造具印領清冊轉發受獎生

直轄市及縣（市）立學校

經本署審核合格後，由各主管機
關彙報製據送本署，並轉撥各
校，由學校發予受獎生。

↓

各校/教育局（處）將原始憑證
送本署辦理核結事宜

附件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發給特殊才藝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辦理流程

申請項目：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

本署公告
辦理計畫

↓

由學生檢附相關資料向學校提出申請

↓

學校進行原住民資格審查，並將符合資格之學生申請文件彙整送主管機關

↓

各主管機關審查小組審查申請資料後，彙整送至承辦學校（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

↓

116年5月15日前

本署邀集相關代表進行實質審查並確認受獎名單

↓

本署所轄學校

經本署審核合格後，函請各學校掣據並造具印領清冊轉發受獎生

直轄市及縣（市）立學校

經本署審核合格後，由各主管機關彙報掣據送本署，並轉撥各校，由學校發予受獎生。

↓

各校/教育局（處）將原始憑證送本署辦理核結事宜

附件3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發給學業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申請項目：學業優秀獎學金

<table>
<tr><td>申請人姓名</td><td col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生　日</td><td>聯絡電話</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年　月　日</td><td></td></tr>
<tr><td colspan="2">就讀學校學校全銜</td><td>年　級</td><td>科　系</td></tr>
<tr><td colspan="2"></td><td>＊若已畢業請註記「畢業生」</td><td></td></tr>
<tr><td rowspan="4">前一學期
學業成績</td><td rowspan="2">□高級中等學校</td><td>分數：</td><td>PR 值：</td></tr>
<tr><td colspan="2">入學管道：</td></tr>
<tr><td rowspan="2">□國民中學</td><td colspan="2">□每科均達60分(含)以上
□有科目未達60分</td></tr>
<tr><td colspan="2">□每科均達乙等(含)以上
□有科目未達60分</td></tr>
<tr><td>□國民小學</td><td colspan="2">□每科均達甲等(含)以上
□有科目未達60分</td></tr>
<tr><td>德行評量</td><td colspan="3">□改過、銷過或功過相抵後，無受小過以上之處分</td></tr>
</table>

未領有其他政府機關（構）或公營事業之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若有偽造不實情事，願負法律責任並繳回獎學金。

申請人：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請檢附以下文件：□身分證明文件
□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文件
□前一學期獎懲紀錄或證明(國小階段無紀錄可不提供)

學校初審決議：□合格　□不合格　　承辦人：

※請學校承辦人審核申請人確實具有原住民身分證明文件、成績證明文件及獎懲紀錄證明之齊備性，倘未具原住民身分，則不符申請資格，請務必落實審核。

附件4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發給學業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學校全銜）
申請合格名冊

申請項目：學業優秀獎學金			
編號	姓名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備註 （高中階段填寫 PR 值）

初審人員	單位主管	校長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說明：本表由各學校填寫初審合格學生名冊，經學校主管核章後，併同申請書及檢附資料提出申請，本署所轄學校直接函送承辦學校（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直轄市及縣（市）立學校函送教育局（處）彙整複審後，由教育局（處）函送承辦學校（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未經教育局(處)逕送承辦學校者，予以退件**。

附件5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發給學業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　　縣/市）
申請合格名冊

申請項目：學業優秀獎學金				
編號	學校	姓名	前一學期 學業成績	備註

教育局（處）複審人員	單位主管

說明：本表由各教育局（處）填寫各縣市複審合格學生名冊，經局處首長核章後，併同申請書及檢附資料函送承辦學校（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彙整確認。

附件6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發給特殊才藝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申請書

申請項目：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

<table>
<tr><td>申請人姓名</td><td col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生　日</td><td>聯絡電話</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年　月　日</td><td></td></tr>
<tr><td colspan="3">就讀學校學校全銜</td><td>年 級</td><td>科 系</td></tr>
<tr><td colspan="3"></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個人單項</td><td colspan="2">參賽名稱</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主辦單位</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獲獎成績</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獲獎日期</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5">□團體賽</td><td colspan="2">參賽名稱</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主辦單位</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成隊人數</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獲獎成績</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獲獎日期</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5"><u>未領有其他政府機關(構)或公營事業之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若有偽造不實情事，願負法律責任並繳回獎學金。</u>
申請人：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5">請檢附以下文件：□身分證明文件
□前一學期獎懲紀錄（或證明）
□近一年內獲獎證明文件影本
□競賽手冊（參加團體賽者務必檢附）</td></tr>
<tr><td colspan="5">學校初審決議：　□合格　□不合格　　承辦人：
<u>※請學校承辦人審核申請人確實具有原住民身分證明文件、獎懲紀錄證明及、獲獎證明文件、競賽手冊等之齊備性，倘未具原住民身分，則不符申請資格，請務必落實審核。</u></td></tr>
</table>

附件7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發給特殊才藝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學校全銜） 申請合格名冊

申請項目：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			
編號	姓名	競賽獲獎成績 （如：000 比賽個人賽第一名/000 比賽團體賽第一名）	備註

學校初審人員	單位主管	校長

教育局（處）複審人員	單位主管

說明：本表由各學校填寫初審合格學生名冊，並經學校主管核章後，併同申請書及檢附資料提出申請，本署所轄學校直接函送承辦學校（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直轄市及縣（市）立學校函送教育局（處）彙整複審後，由教育局（處）函送承辦學校（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未經教育局(處)逕送承辦學校者，予以退件**。

附件8

115學年度各直轄市、縣(市)、署轄學校發給學業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核配名額

編號	縣市名稱	國小		國中		高中職		合計
		第1學期	第2學期	第1學期	第2學期	第1學期	第2學期	
1	新北市	308	308	137	137	98	98	1,086
2	臺北市	88	88	47	47	66	66	402
3	桃園市	435	435	198	198	146	146	1,558
4	臺中市	217	217	102	102	94	94	826
5	臺南市	62	62	30	30	2	2	188
6	高雄市	184	184	93	93	50	50	654
7	宜蘭縣	95	95	44	44	7	7	292
8	新竹縣	110	110	49	49	3	3	324
9	苗栗縣	60	60	26	26	3	3	178
10	彰化縣	42	42	17	17	2	2	122
11	南投縣	130	130	60	60	1	1	382
12	雲林縣	18	18	10	10	2	2	60
13	嘉義縣	24	24	11	11	1	1	72
14	屏東縣	214	214	104	104	12	12	660
15	臺東縣	223	223	107	107	2	2	664
16	花蓮縣	297	297	143	143	5	5	890
17	澎湖縣	3	3	2	2	0	0	10
18	基隆市	44	44	20	20	4	4	136
19	新竹市	32	32	16	16	5	5	106
20	嘉義市	9	9	6	6	0	0	30
21	金門縣	4	4	2	2	0	0	12
22	連江縣	1	1	1	1	0	0	4
23	國教署轄學校	18	18	11	11	518	518	1,094
小計		2,618	2,618	1,236	1,236	1,021	1,021	9,750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發給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要點

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11 日
臺教國署原字第 1070044110B 號令訂定
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7 日
臺教國署原字第 1120097419A 號令修正

(原名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優秀學生獎學金要點)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為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以下簡稱學校）發給優秀原住民學生（以下簡稱學生）獎學金，鼓勵學生持續努力向學，表現特殊才藝，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要點所稱學校，指全國公、私立國民小學、國民中學、高級中等學校及學校附設之國民中學部、國民小學部。

三、申請本要點獎學金之學生，應符合下列資格：

（一）具原住民身分。

（二）同一學期未領有其他政府機關（構）或公營事業發給之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三）改過、銷過或功過相抵後，無受小過以上之處分。

四、學校申請學生獎學金補助之項目如下：

（一）學業優秀獎學金。

（二）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

１、個人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

２、團體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

五、學生符合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得申請前點第一款學業優秀獎學金：

（一）高級中等學校：前一學期學業或智育成績總平均達同年級、同年級同科（組）或學程之 PR 七十以上，且無任何一科不及格。

（二）國民中學：前一學期各學習領域之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

（三）國民小學：前一學期各學習領域之各科成績達甲等以上。

六、學生符合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得申請第四點第二款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

（一）個人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具有語文、科學競賽、創意競賽、音樂、美術、舞蹈、體育、技藝或其他特殊才藝，最近一年參加教育部各司、處或本署舉辦之全國性個人才藝競賽獲獎。

（二）團體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參加前款類別之團體才藝競賽，獲團體獎前三名。

七、優秀學生獎學金金額如下：

（一）學業優秀獎學金：

１、高級中等學校：每人每學期新臺幣（以下同）五千元。

２、國民中學：每人每學期三千元。

３、國民小學：每人每學期二千元。

（二）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

１、個人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第一名，一萬元；第二名，八千元；第三名，五千元；第四名至第六名或佳作，三千元。

２、團體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

（１）競賽成隊人數二人至十人：每人五千元。

（２）競賽成隊人數十一人至二十人：每人二千五百元。
（３）競賽成隊人數二十一人至三十人：每人二千元。
（４）競賽成隊人數三十一人以上：每人一千五百元。

八、學生申請學業優秀獎學金，應於開學後十日內填具申請書，並檢附身分證明文件及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文件，向原就讀學校提出申請。

直轄市、縣（市）政府（以下簡稱地方政府）主管之學校，報各該地方政府彙整研提意見後，於每年四月十五日及十月十五日前，向本署申請補助，教育部主管之學校，於上開期限前，逕向本署申請補助，均由本署核定。

九、學生申請個人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或團體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應填具申請書，並檢附身分證明文件及最近一年內獲獎證明文件影本，向原就讀學校申請。

地方政府主管之學校，報各該地方政府研提意見後，於每年五月十五日前，向本署申請補助，教育部主管之學校，於上開期限前，逕向本署申請補助，均由本署核定。

十、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原住民身分，由學校以電子查驗系統查驗者，得免檢附第八點第一項及前點第一項身分證明文件；未能連結電子查驗系統者，學校得要求申請人提供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開學前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

十一、地方政府及本署於依第八點、第九點規定研提意見或核定前，得組成原住民學生學業優秀獎學金審查小組，進行實質審查及確認受獎名單。

十二、第八點第一項及第九點第一項所稱原就讀學校，指學生畢（修）業前教育階段最後就讀學校，或轉學前之最後就讀學校。

十三、學業優秀獎學金，依學生成績平均分數高低，排列受獎順序；分數相同者，以低收入戶、無懲處紀錄、獎勵紀錄、學校推薦序，依序排序；排序相同者，增額錄取。

才藝優秀學生獎學金，於同級別內，得優先獎勵原住民族語、傳統藝能比賽或展演之項目。

十四、獎學金名額，由本署視年度預算及原住民學生之比率分配。

十五、撥款方式：

（一）教育部主管之學校：經本署審核合格後，函請各學校掣據並造具印領清冊轉發受獎生。

（二）地方政府主管之學校：經主管機關審核後，彙報掣據送本署核撥主管機關轉撥各校，由學校發予受獎生。

十六、本要點所定補助之結報，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教育部主管之學校，應於計畫結束後二個月內，檢送原始憑證及相關表件，報本署辦理結案；地方政府主管之學校，應於計畫結束後二個月內，由地方政府彙整列冊，報本署辦理結案。

十七、辦理本要點業務績優人員，得由本署或地方政府敘獎。